



## 大 会

Distr.: General  
7 July 2022

## 第七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4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 2022 年 6 月 29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6/877, 第 6 段)通过]

## 76/283.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筹措的报告<sup>1</sup>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sup>2</sup>

回顾安全理事会关于设立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 1964 年 3 月 4 日第 186 (1964) 号决议及其后安理会延长该部队任务期限的各项决议, 最近的是 2022 年 1 月 27 日第 2618(2022) 号决议, 其中安理会将该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

又回顾大会关于该部队经费筹措的 1993 年 9 月 14 日第 47/236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和决定, 最近的是 2021 年 6 月 30 日第 75/299 号决议,

重申大会 1963 年 6 月 27 日第 1874(S-IV) 号、1973 年 12 月 11 日第 3101(XXVIII) 号和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5 号决议阐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一般原则,

赞赏地注意到已有一些国家政府向该部队作出自愿捐助,

<sup>1</sup> A/76/549 和 A/76/696。

<sup>2</sup> A/76/760/Add.11。



**注意到**自愿捐助不足以支付该部队的全部费用，包括部队派遣国政府 1993 年 6 月 16 日之前产生的费用，感到遗憾的是各项自愿捐助呼吁，包括 1994 年 5 月 17 日秘书长给全体会员国的信中所载呼吁，都未获得充分响应，<sup>3</sup>

**意识到**必须为该部队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使其能够履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规定的职责，

1. **请**秘书长责成该特派团团长完全依照大会 2005 年 6 月 22 日第 [59/296](#) 号、2006 年 6 月 30 日第 [60/266](#) 号、2007 年 6 月 29 日第 [61/276](#) 号、2010 年 6 月 24 日第 [64/269](#) 号、2011 年 6 月 30 日第 [65/289](#) 号、2012 年 6 月 21 日第 [66/264](#) 号、2015 年 6 月 25 日第 [69/307](#) 号、2016 年 6 月 17 日第 [70/286](#) 号和 2022 年 6 月 29 日第 [76/274](#) 号决议以及其他相关决议的规定编制今后的拟议预算；

2.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摊款缴纳情况，包括未缴摊款 1900 万美元，约占摊款总额的 2.6%，关切地注意到只有 77 个会员国已足额缴纳摊款，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尤其是拖欠国，确保缴纳未缴摊款；

3.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纳摊款的会员国，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缴纳为该部队分摊的款项；

4. **表示关切**维持和平活动的财政状况，特别是向部队派遣国偿还费用的情况，这些国家因会员国逾期未缴摊款而承受额外负担；

5. **强调**对今后和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在财政和行政安排方面应予平等对待、一视同仁；

6. **又强调**应向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适当资源，使其能够有成效、有效率地完成各自的任务；

7. **请**秘书长确保拟议维持和平预算以相关立法授权为依据；

8.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所载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落实；

9. **表示注意到**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17 段，并决定设立 1 个特派团规划干事 (P-4) 员额；

10. **又表示注意到**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21 段，并决定设立 1 个方案管理干事 (P-4) 临时职位；

11. **请**秘书长确保充分执行大会第 [59/296](#)、[60/266](#)、[61/276](#)、[64/269](#)、[65/289](#)、[66/264](#)、[69/307](#)、[70/286](#) 和 [76/274](#) 号决议的相关规定；

12. **又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以最有效率和最节省的方式管理该部队；

<sup>3</sup> [S/1994/647](#)。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13.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该部队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sup>4</sup>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估计数**

14. 决定批款 57 912 700 美元给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特别账户，充作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该部队的维持费 54 018 6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3 300 000 美元以及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594 100 美元；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批款的筹措**

15. 赞赏地注意到塞浦路斯政府将通过自愿捐款承担此项批款净额的三分之一，即 18 289 700 美元，希腊政府将通过自愿捐款承担 650 万美元；

16. 决定考虑到大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第 [76/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22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大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第 [76/239](#) 号决议更新的缴款等级分摊 2 760 250 美元，充作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31 日期间的经费；

17. 又决定根据大会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 \(X\)](#) 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6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253 633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这笔款项包括核定给该部队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225 700 美元、核定给支助账户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22 183 美元以及核定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5 750 美元；

18. 还决定考虑到大会第 [76/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22 年和 2023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大会第 [76/239](#) 号决议更新的缴款等级分摊 30 362 750 美元，每月费率为 2 760 250 美元，充作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部队的任务期限为前提；

19. 决定根据大会第 [973 \(X\)](#) 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8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2 789 967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这笔款项包括核定给该部队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2 482 700 美元、核定给支助账户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244 017 美元以及核定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63 250 美元；

20. 又决定，对于已经履行对该部队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考虑到大会 2018 年 12 月 22 日第 [73/271](#) 号决议规定的 2021 年分摊比额表，并按照其 2018 年 12 月 22 日第 [73/272](#) 号决议更新的缴款等级，从上文第 16 和 18 段规定的摊款中减除 2021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462 67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sup>4</sup> [A/76/549](#)。

21. **还决定**,对于尚未履行对该部队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按照上文第 20 段规定的办法,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 2021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462 67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22. **决定**上文第 20 和 21 段提及的 462 670 美元贷项应加上 2021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119 400 美元;
23. **又决定**,考虑到塞浦路斯政府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的自愿捐款,2021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净额的三分之一,即 284 333 美元,应退还塞浦路斯政府;
24. **还决定**,考虑到希腊政府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的自愿捐款,2021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净额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即 105 997 美元,应退还希腊政府;
25. **决定**为该部队 1993 年 6 月 16 日以前期间设立的账户应继续单独开设,邀请会员国向该账户作出自愿捐款,并请秘书长继续努力,呼吁向该账户自愿捐款;
26. **鼓励**秘书长铭记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8 月 26 日第 [1502\(2003\)](#)号决议第 5 和 6 段,继续进一步采取措施,确保在联合国主持下参与该部队的所有人员的安全和安保;
27. **邀请**各方向该部队自愿捐助现金以及秘书长可以接受的服务和用品,这些捐助将按照大会规定的程序和做法适当管理;
28.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2022 年 6 月 29 日

第 89 次全体会议